教育部體育署開放水域教育運動中心(離島區)證照培力課程

丙級獨木舟教練活動實施計畫

一、 活動緣起：台灣為四面環海的海島國家，海洋運動是國人日趨盛行的休閒項目之一，且獨木舟為水域活動較易上手、對生態環境影響較低的海洋活動之一，也是現代國人推崇低碳無動力海洋運動項目。獨木舟活動業經本會函請交通部同意認定適用「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在案，積極培育獨木舟運動專業人才及師資，推廣獨木舟運動。

二、 活動目的：

(1) 配合教育部宣導海洋教育政策，推動水域運動體驗活，藉此活動培養水域專業人才及師資。

(2) 透過循序規畫推廣獨木舟活動，提升國人水域活動參與度。

(3) 藉由活動加強學員對於水域活動相關知識，並提升學員水域活動的安全意識及緊急處理能力。

(4) 引導民眾親近海洋愛護海洋，培育海洋及水域運動愛好者，落實海洋興國政策。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四、 主辦單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五、 承辦單位：離島區開放水域教育運動中心、澎湖縣水中運動協會

六、 協辦單位：澎湖縣帆船協會、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獨木舟委員會

七、 講習日期：111 年 08 月 03 日至 05 日(三-五)，共計三日，訓練時數 24 小時。

八、 講習地點：學科：觀音亭帆船訓練大樓新館會議室、術科：觀音亭海域

九、 招生人數：30 人

十、 報名對象與資格：

(1) 澎湖縣國中小教職員、離島區開放水域運動教育中心培力教練。

(2) 年滿 18 歲，高級中學（含同等學力）以上畢業者，且對海洋休閒運動有興趣

(3) 開班日前三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俗稱良民證)且無附則第十五條之六項所列之罪章情事；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十一、報名方式：

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xv7BD

十二、附則：

(1) 講習會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及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建立教練三級制度規定辦理。

(2) 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為及格。

(3) 講習會期間未參加學、術科測驗，或未實際教學繳交紀錄報告，或無故缺課者，不發給證照，僅核發研習證明。

(4) 參加學員請攜帶防磨衣或防寒衣、毛巾及個人盥洗用具。

(5) 附課程表、報名表、切結書各乙份，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6) 本計畫同時刊登於水中運動協會網站。

十三、證照年限：

修畢全部學程通過本會考核，並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審核製發丙級運動教練證，有效期限四年。持照人應於有效期限參加專業進修。

十四、聯絡窗口：澎湖縣水中運動協會 張雅涵 0921-129697，E-mail：480black@gmail.com

附件一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1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08/03(三)	08/04(四)	08/05(五)
07：30-08：00	報到、始業式	學員報到	教學實習 【術科實習，並請填寫實習報告單】
08：10-09：00	水中運動協會簡介（含海洋生態及生態保育）	指導技術(操槳技術、搬運技術、上下岸技術)	
09：10-10：00	水域遊憩管理辦法暨規則（運動規則）	體能訓練法（S 型前進後退、繞標、直線後退）	
10：10-11：00	划槳指導技術 （運動基本技術）	運動科學理論 （舟艇翻正、單雙艇救援、拋繩救援）	
11：10-12：00	划槳指導技術 （運動基本技術）	救援技術練習 （拖船技術、舟艇連結、艇上換位）	
12：00-13：20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13：30-14：20	性別平等教育	學科能力檢測 （試講試教）	
14：30-15：20	戰略與戰術	學科能力檢測 （試講試教）	
15：30-16：20	運動傷害防護	術科能力檢測	
16：30-17：20	運動營養學	術科能力檢測	
17：30-18：00	綜合座談	綜合座談	
附記：承辦單位暨講師保有課程時間增減、課程調換及上課地點調整權。			